

闵行区人民政府文件

闵府干〔2026〕7号

关于刘先斌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莘庄工业区管委会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公司：

经区政府研究决定：

刘先斌同志任上海市闵行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），挂职时间为2026年2月至2027年2月，挂职期满后挂任职务自然免除，不再办理免职手续；

免去陈宏田同志的上海市闵行区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）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2026年3月6日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、区人大办、区政协办、区纪委监委、区法院、
区检察院、各人民团体。

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6年3月6日印发
